

# 陌生化境遇中的社会心态及其道德风险

寇东亮

(郑州大学 公共管理学院、郑州大学 公民教育研究中心,河南 郑州 450001)

**[摘要]** 陌生化既是现代社会高度发展的产物,又是现代社会高效发展的动力。陌生化对人的社会心态的影响最为直接和持久。中国社会的陌生化进程产生了各种社会心态,其中,犬儒心态、冷漠心态和怨恨心态等具有典型性和代表性。这些社会心态孕育着一定的道德风险:犬儒心态引发道德信任危机,冷漠心态加剧道德情感萎缩,怨恨心态减弱道德感恩意识。

**[关键词]** 陌生化; 社会心态; 风险; 道德风险

**[中图分类号]** B262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3 - 4145 [2014] 03 - 0005 - 06

德国思想家舍勒在谈到现代社会生活的特征时说“最令人确信无疑的恐怕莫过于深深的陌化”,“陌化并非是触及到我们社会秩序的这一或那一个方面或某类现象,而是触及我们的社会秩序之总体”<sup>①</sup>。陌化即陌生化。20世纪晚期以来,随着市场化、城市化、网络化的推进,随着人们的社会交往和社会流动的加速,陌生化日益成为当代中国社会的一种客观趋势和中国人的一种强烈的经验感受。这种陌生化引发的效应是多方面的和多重的。陌生化所催生的社会心态以及这种社会心态所孕育的道德风险,是陌生化效应的重要方面,需要给予深入思考和研究。

## 一、陌生化及其风险<sup>②</sup>效应

一般地说,人类社会在任何时候都会面临陌生问题,陌生是人类社会固有的一种属性。但是,陌生化则是现代社会的产物,是现代社会所独有的重要特性。因而,陌生化也成为现代思想家关注的问题。德国社会

---

收稿日期: 2013 - 10 - 09

作者简介: 寇东亮(1965—),男,陕西铜川市人,哲学博士,郑州大学公共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教育部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郑州大学公民教育研究中心研究员、河南省高校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郑州大学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中心研究员,主要研究人学、道德哲学、价值哲学等。

基金项目: 本文系作者主持的国家社科基金项目(项目编号: 12BKS054)、教育部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重大项目(项目编号: 12JJD880004)、河南省高校哲学社会科学优秀学者资助项目(项目编号: 2013 - YXXZ - 07)的阶段性成果。

①刘小枫选编《舍勒选集》(下),上海三联书店1999年版,第1194-1195页。

②广义地说,所谓风险,是指某种不确定性,这种不确定性在未来既可能带来某种有利后果,也可能带来某种有害后果,还可能带来既无害也无利的后果。狭义地说,所谓风险,只是指某种不确定性及其可能带来的有害后果。本文主要在狭义上使用风险概念。

学家齐美尔把研究陌生人问题视为解决“社会是如何可能的”这一问题的关键。美国法学家劳伦斯·弗里德曼首先提出“陌生人社会”这一概念,用以指称现代社会的本质。费孝通认为,乡土中国是熟人社会,现代社会则是陌生人社会。

陌生化既是现代社会高度发展的产物,更是现代社会高效发展的动力。一方面,陌生化是现代化进程的必然产物,是市场化、工业化、城市化、理性化、民主化、信息化、个人化等现代社会要素日益发展的产物,指称现代社会的速变性、异质性、新颖性、流动性、疏离感、孤独感等特质。陌生化是现代社会高度发展的重要标志之一。另一方面,陌生化也是现代社会高效发展的动力机制。现代社会是以“物”的依赖性为基础的社会,健全的市场经济、完备的民主政治、成熟的理性文化、有序的社会生活等等,都需要一种必不可少的“陌生关系”来支撑和维系。契约、民主、理性、法治等都蕴含着对“陌生关系”的肯定、尊重和张扬。“如果现代生活要继续下去的话,就必须保护和培养陌生关系。”<sup>①</sup>同时,陌生化还意味着创新和重生<sup>②</sup>。陌生化是相对于熟悉而言的。熟悉是人的日常生活的一种常态。日常生活的一切东西因熟悉而会逐渐成为人的习惯、经验和无意识,人会由此对熟悉的东西习焉不察、熟视无睹。但是,熟知不等于真知。“熟知的东西所以不是真正知道了的东西,正因为它是熟知的。有一种最习以为常的自欺欺人的事情,就是在认识的时候先假定某种东西是已经熟知了的,因而就这样地不去管它了。”<sup>③</sup>一味固守熟知,人便会陷入海德格尔所说的沉沦和“常人”状态。陌生化意味着对人的熟悉状态的批判、否定、剥离、解构、颠覆、变形、创造等,它代表着差异性、独特性、新颖性、复杂性等。从广义上说,“陌生化”是克服人的异化状态的一种方式。通过陌生化方式,使人摆脱虚妄、流俗等“常人”生存状态,唤醒和激发人的质疑、批判和改善现状的决心,达到对本真生活的更深刻的理解与熟悉。可见,“陌生化”与其说是“使之陌生”,不如说是“使之新颖”。从这个意义上说,当代中国社会从传统“熟人社会”走向现代“陌生人社会”,具有历史的必然性和合理性。

陌生化具有风险效应,这种效应是多方面的和多重的。陌生化对人的社会心态的影响最为直接和持久。陌生化意味着无序、混乱、危险。在陌生化进程中,失衡、忐忑、空虚、焦虑等会成为一种普遍性的社会心态。英国思想家吉登斯提出“本体性安全”概念,用以描述和批判现代人所普遍具有的一种“本体性焦虑”或“存在性焦虑”。“本体性安全”即人们对其自我认同之连续性以及对他们行动的社会与无助环境之恒常性所具有的信心,这是一种对人与物的可靠性感受<sup>④</sup>。安全感是人的心理需要的重要方面,是人格中最基础、最重要的成分之一。马斯洛把安全需要视为继生理需要之后的人的第一需要,它具体表现为依赖感、稳定感、归属感,对秩序、体制、法律、界限等的需要,以及对恐吓、焦躁、混乱等的规避。只有安全需要得到很好的满足,人才会产生爱、情感和归属的需要。当这种最基础、最重要的安全需要受到威胁时,人的心态便会产生诸多问题。

近年来,“彭宇案”、“小悦悦被碾压”等类似公共道德事件的频发,使得“陌生”、“陌生人”、“陌生人社会”等概念在中国社会被广泛地谈论和运用。长期生活于“乡土社会”的中国人,对现代社会的陌生化表现出更为强烈的忧虑、排斥甚至否定。陌生、疏离、孤独、无情、冷漠等被视为陌生人社会的特质和标志。对大多数人来说,“熟人”是可亲可信的,是“自己人”,人们希望生活在一个“熟人社会”中。陌生人则因其“来历不明”或“形迹可疑”而被视为“外人”或“路人”,被视为潜在的“坏人”或“敌人”,甚至被视为可怕的“妖魔”。于是,在中国社会的陌生化进程中,产生了各种社会心态,这些社会心态孕育着一定的道德风险。

## 二、犬儒心态与道德信任危机

作为一个概念,犬儒或犬儒主义具有多义性,其内涵和外延在思想史上经历了不断演化、变形和重构的过程。起源于古希腊的犬儒主义,最初是褒义词,指称一种远离世俗、回归自然、追求真善的人生态度和生活方式。后来具有了更为积极的意义,指称一种鄙视虚伪、愤世嫉俗、针砭时弊的批判精神和反抗意识。到了

①[英]齐格蒙特·鲍曼《后现代伦理学》,张成岗译,江苏人民出版社2003年版,第187-188页。

②在文论意义上,“陌生化”是一种艺术创作方法。陌生化意即使创作对象陌生、奇特、不同寻常,也就是在文艺创作中,通过采用新奇的艺术技巧,对人们习以为常、熟视无睹、从未质疑的熟知对象进行“陌生”的艺术加工,使之成为陌生的文本经验,使对象与审美主体之间保持一定距离,打破审美主体的习惯性感知方式和思维定势,唤醒审美主体对生活的感受,使其以一种新奇的眼光去感受熟知对象的生动性和丰富性,从而延长审美主体对熟知对象的感知历程,提高审美快感,最终获得“陌生美感”。后来,陌生化方法由文论范围拓展到更为广泛的学科领域,马尔库塞等社会批判理论家把陌生化方法作为批判现代社会人的思维单一、批判精神缺失等现象的理论工具。

③[德]黑格尔《精神现象学》(上),贺麟、王玖兴译,商务印书馆1979年版,第20页。

④[英]安东尼·吉登斯《现代性的后果》,田禾译,译林出版社2000年版,第80页。

现代犬儒主义开始具有了贬义色彩,指称一种因愤世嫉俗而怀疑一切、绝对否定、玩世不恭的心理习性和游戏心态。犬儒主义的含义虽然发生了较大变化,但贯穿其中的一个根本理念却没有变,即对于世界的不信任和拒绝。“不相信”是现代犬儒主义社会心态和行为理念的集中体现。有学者认为,现代犬儒主义是一种“以不相信来获得合理性”的社会文化心态,它的彻底不相信表现在它甚至不相信还能有什么办法改变它所不相信的那个世界。这种“不相信”心态的普遍蔓延,会造就一个“犬儒社会”<sup>①</sup>。在这种社会里,人们总是疑心重重,对很多事和人都不相信或不信任,包括对一些本来值得信任的事和人也持普遍怀疑的态度。

现代社会的陌生化进程,进一步强化了这种“不相信”的犬儒心态,而这种“不相信”的犬儒心态又成为社会信任危机产生的重要原因之一。2011年9月1日,《人民日报》发表题为《我们的信任哪儿去了》的文章。文章起首便指出,不信、不信、还是不信——“不相信”的情绪正在越来越大的人群中蔓延。2013年1月,中国社会科学院发布的《中国社会心态研究报告2012-2013》显示,“目前,中国社会的总体信任进一步下降,已经跌破60分的信任底线。人际不信任进一步扩大,只有不到一半的调查者认为社会上大多数人可信,只有两到三成信任陌生人。”今天,每一个中国人都直观而深切地感受到了信任危机及其所引发的负面效应。法国学者阿兰·佩雷菲特提出“信任社会”与“疑忌社会”的概念。他认为,疑忌社会是畏首畏尾、赢输不共的社会,这种社会是一种“零和博弈”甚至“负和博弈”,这种社会倾向忌妒和自我封闭,盛行侵犯他人权利的相互监视。信任社会则是一种扩张的、共赢社会,是一种团结互助、共同计划、开放、交换和交流的社会。<sup>②</sup>也许我们正生活在一个“疑忌社会”中。

我们目前所遭遇的信任危机,根本上是“陌生人信任危机”。人们基于血缘姻缘地缘业缘或因机缘熟悉而形成的信任,是一种有限的“特殊信任”。这种信任是与传统农业社会或相对固化的社会结构相适应的,它无法满足现代社会公共生活的需要,尤其无法适应现代社会的陌生化进程。美国学者埃里克·尤斯拉纳认为,对熟人的信任是一种“策略性信任”,它取决于个人的经验和他人是否可信的假定。“策略性信任”只能使人与已经认识的人合作。而信任问题的真正内容是信任我们不认识的人。“对陌生人的信任是一个公民社会的最关键的基础”。但是,“由于陌生人是否值得信任这个问题是没有证据作为基础的,因此必须有其他的基础,我认为就是道德基础。信任他人是基于一种基础性的伦理假设,即他人与你共有一些基本价值”<sup>③</sup>。埃里克·尤斯拉纳把这种对陌生人的信任称为“道德主义信任”。这种信任基于一种乐观主义世界观,这种世界观以“相信”为核心理念,它相信世界是美好的,相信人是善良的,相信人与人之间必然会共有一些基本的道德价值。

目前,在中国,面对信任危机,当必然遭遇陌生人、当必须与陌生人打交道时,人们总是更多地采用传统“熟人”策略。所谓“熟人”策略,就是通过调动血缘、地缘、姻缘、学缘、职缘等各种“关系”,把“陌生人”转换为家族宗法式“熟人”,变为“自己人”。“熟人”策略是中国社会转型期传统文化与当下不完善制度体制交互作用的产物。中国传统道德思想主要围绕基于血缘宗法的“五伦”关系展开,强调“爱有差等”、“内外有别”和“防人之心”,讲究“逢人且说三分话,不可全抛一片心”,处处流露出对“陌生人”的戒心和排斥。当下中国社会总体上仍存在浓厚的人治色彩、泛滥的宗法式“关系”,使得人们常常必须借助传统“熟人”策略,才能回避公共生活中存在的诸如“门难进、脸难看、事难办”之类的“陌生人困境”。同时,近年来,“彭宇案”、“小悦悦被碾压”等屡屡发生的公共道德事件,多指向“陌生人”或“路人”,使人们对关怀他人、助人为乐、奉献爱心等心存疑虑,对“陌生人”心存戒意甚至恐惧。“熟人”策略在局部意义上化解了某些“陌生人”的信任危机,建立了一些“策略性信任”。但是,就根本而言,这种基于“熟人”策略的“策略性信任”非但不能从根本上化解道德信任危机,反而加剧了道德信任危机。因为,“熟人”策略只能使人治、“情大于法和理”、“潜规则”等现象在更大范围内的滋长和蔓延。“熟人”策略使亲情、交情、友情等被大量渗透或移植到国家管理、社会管理、企业管理等领域,弱化甚至消解了现代社会组织和社会权力的公共性、有序性和高效性。“熟人”策略使私与公、情与理、情与法的界限被模糊甚至混淆,“熟人”的“情感”代替了制度程序和法律章程,导致社会生活中潜规则猖獗,使社会正义和公平的天平在熟人的“情”中发生倾斜和偏差。“熟人”策略的泛滥,

①徐贵《当今社会的现代犬儒主义》,《时代潮》2001年第17期《从不相信到犬儒社会》,《南方周末》2011年9月15日。

②[法]阿兰·佩雷菲特《信任社会——论发展之缘起》,邱海婴译,商务印书馆2005年版,前言第5页。

③[英]埃里克·尤斯拉纳《信任的道德基础》,张敦敏译,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6年版,第18、2页。

使任人唯亲、任人唯熟、官官相护、包庇纵容、保护伞、拉帮结派等成为官场的顽症,使攀亲戚、认老乡、找同学、拉关系等成为不少人办事的不二法门。总之,“熟人”策略阻碍社会信任的制度化、法治化建构,遏制普遍主义信任或道德主义信任的发展。

### 三、冷漠心态与道德情感萎缩

陌生化的过程,也是一个冷漠化的过程。广义而言,冷漠可视为一个中性词,冷漠即冷淡、不在意、不关心等。这种意义的“冷漠”是亚当·斯密所说的“公正的旁观者”的特性,意味着客观、公正。从这种意义上说,冷漠是现代人生存必备的精神素质。这种冷漠一如罗尔斯所说的“相互冷淡”。“相互冷淡”是罗尔斯对原初状态人的行为动机的假设。“相互冷淡”是一种由于兴趣或利益之缺失而持有的不关心或漠然的心态,即彼此无兴趣、无嫉妒、无怨恨等,意味着一种客观公正的相互对待的态度。罗尔斯认为,“相互冷淡”是实现公正、民主等所必要的一种社会心态。在现代道德生活中,“冷淡”意义的“冷漠”往往也是现代人自我保护的一种手段。萨特认为,只有当“我”聚集自己的力量反对他者,与他者对“我”的自由之威胁作斗争时,“我”才成为我自己,成为自我。所以,在萨特那里,疏远、冷漠是人的主体性产生的行为,主体性就是陌生化。德国思想家鲍曼认为,与陌生人相处,需要一种“去道德化的尊重”或“冷漠的尊重”,这可以使人把陌生人视为与自己具有同样人格尊严的人,使人与人之间互不侵犯,彼此保持相互的独立人格和自主性。<sup>①</sup>在现实生活中,冷漠也是人们对在实施道德行为时可能遭遇的道德风险的考量中所产生的道德不作为,而这种道德不作为又具有某种合理性与合情性,如对待诈骗性乞讨的冷漠等。

但是,在严格意义上,冷漠即缺乏情感、无动于衷、麻木不仁。在道德意义上,冷漠是指一种人与人之间道德生活关系的相互冷淡、疏远、隔膜乃至相互排斥和否定,以及由此引起的道德同情丧失、道德情感缺乏、道德意志懦弱等。道德冷漠的表现是多样的和多层面的,既表现为对道德本身的冷漠,更表现为对道德生活的冷漠。对道德本身的冷漠,如信奉道德虚无主义、拒绝道德信仰、搁置道德判断、消解道德义务等等。对道德生活的冷漠,如在社会生活中缺失道德关怀、缺乏道德勇气、无视败德行为、放弃道德践行等。调查显示,在有关我国公共伦理领域中存在的最突出问题的访谈回答中,占据前两位的是:人际关系冷漠(61.5%)和诚信缺乏(61.4%)。中国人目前最为认同的五个德目依次是:爱(78.2%)、诚信(72.0%)、责任(69.4%)、正义(52.0%)、宽容(47.8%)。<sup>②</sup>冷漠与爱,是两种彼此对立的道德情感。冷漠的蔓延和爱的缺失,凸显了我国社会生活中道德情感的萎缩。依照费孝通的“差序格局”理论来看,在我国目前的社会生活中,仍存在着一定程度的道德差序格局,即道德认知—道德情感的“差序格局”。这种“差序格局”是以“伦”为本位的。所谓“伦”,“就是从自己推出去的和自己发生社会关系的那一群人里所发生的一轮轮波纹的差序”。在这种差序中,社会关系包括道德情感是一圈圈推出去,愈推愈远,也愈推愈薄。<sup>③</sup>于是,在我们的社会生活中,许多人总是以防范的心态面对“陌生人”,告诫自己或劝诫亲朋好友“不要和陌生人说话”、“不要和陌生人交往”。另有一部分人则信奉脸厚心黑、情感冷淡、为人冷酷等,以瞒、骗、欺诈等手段,伤害或损害“陌生人”。20世纪90年代以来,以重印民国初期李宗吾所著《厚黑学》为标志,一批与“厚黑学”相关的作品相继问世。这些以“厚黑”为“卖点”的“厚黑学”书籍的相继问世与热卖,使社会一度出现“厚黑”热,滋生一种“脸皮厚,心底黑,手段狠”的“厚黑”心态,使人以“冷酷”的眼光看待他人和社会,用“恶”的手段对付他人和社会。

同时,在市场交换原则的极度扩张中,我们的社会生活中也出现了亲情友情等不断被商品化或货币化的倾向,出现了“杀熟”现象。“杀熟”就是通过损害、侵害、欺骗熟人及其利益而达到利己的目的。充分利用人与人之间的“情”,是“杀熟”的杀手锏。非法传销是“杀熟”的经典行为。20世纪90年代以来,在我国持续蔓延的各种非法传销活动,主要利用亲情友情等“熟人”关系,教唆参与者以“善意的谎言”诱骗亲朋好友参与传销。在这种传销模式中,大批受骗者为了挽回个人损失,会很轻易地越过道德底线,走向“杀熟”之路<sup>④</sup>。非法传销活动冲击人伦道德底线,使夫妻相向,父子反目,朋友成仇,引发亲情衰落,友情丧失,对人的情感世界造成巨大破坏。

①[英]齐格蒙特·鲍曼《后现代伦理学》张成岗译,江苏人民出版社2003年版,第181-187页。

②樊浩等《中国伦理道德报告》,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12年版,第14、19页。

③费孝通《乡土中国生育制度》,北京大学出版社1998年版,第27页。

④郑也夫《走向杀熟之路》,载郑也夫等《中国社会中的信任》,中国城市出版社2003年版,第263-290页。

道德冷漠既表现为心理或观念上的不动心、无所谓,也表现为实践或行为上的不介入、不参与。当前,道德认知与道德行为脱节、知行不一,是我国道德生活中一个较为普遍的现象。道德生活中的“旁观”及“旁观者”问题日益突出。在道德意义上,旁观者即面对他人或公共领域遇到困难或危机需要帮助时在现场围观而没有积极援助或有意回避的人。调查显示,在有关我国公民道德素质中最突出的问题的回答中,选择“有道德知识,但不见诸行动”的受访者达80.7%<sup>①</sup>。旁观者冷漠常常具有一种集体性的扩散效应和极强的感染力,对道德的存在和成长具有很大的腐蚀性和破坏力。

#### 四、怨恨心态与道德感恩意识弱化

近年来,在我们的社会生活中,弥漫着各种各样的抱怨、怨恨和仇视。失利者抱怨权益受到侵害,既得利益者抱怨权益得不到保障,无直接利益冲突或非直接利益冲突频发,“羡慕、嫉妒、恨”成为流行语,“仇富、仇官”成为群体情绪,“焦虑郁闷易怒”成为公众性格特质,“动辄开骂”成为大众习惯。社会各个群体或阶层似乎都处于抱怨和相互仇视中,怨恨已成为一种普遍性和弥散性的社会心态。《人民论坛》2011年6月推出题为“怨恨心理解救”的系列文章。文章指出,动辄开骂的不良情绪在网络及民间舆论场上的传导与扩散,反映了人们的“压抑”情绪,折射出部分人心底的“怨恨”<sup>②</sup>。

在语义上,“怨”即因委屈、压抑而不快或不满,“恨”即因不快、不满而憎恶或仇视。“怨”者必有“恨”,“怨”与“恨”有不解之缘。“怨恨”即因委屈、压抑、伤感、抑郁而痛恨、仇恨、憎恨等。怨恨具有一种持续集聚、蓄积于心的内指性和内敛性。怨恨的形成有诸多原因,或源于个体的需要及其满足的有限性,或源于个体的过度欲望及其被遏止,或源于个体的自我中心主义,或源于客观环境的不公正等。在心理学意义上,怨恨缘起于心理或精神的受伤害感(这种受伤害感可能是一个客观事实,也可能只是个体的一种“主观认定或虚幻想象”),没有心理或精神的受伤害感,怨恨难以滋生。但是,由于主客观方面的原因,被伤害者客观上无力回击伤害者,或无法消解这种受伤害感,他只能委屈、隐忍或埋怨。积怨既久,便生恨意。在社会学意义上,由于个体在社会中的角色、身份、地位与其自身的“主观定位”不相符(这种“不相符”可能源于个体的自我中心主义,也可能源于社会环境的不公正),在这种社会性生存价值的比较中,个体会产生一种社会生存无力感,怨恨心态便在这种“社会生存无力感”中形成。尼采说“怨恨发自一些人,他们不能通过采取行动作出直接反应,而只能以一种想象中的报复得到补偿。”<sup>③</sup>

德国思想家舍勒把“怨恨”作为基本范式,用以解析现代社会道德价值的根源及现代道德精神的特质。他认为,在西方,现代人的怨恨最初来自于宗教一形而上学的绝望感,但根本上则源于在由传统社会转向现代社会的进程中现代人所形成的不公平感、受伤害感、压抑感、无力感等生存性的情感体验或心理感知状态。怨恨造就了现代人的精神气质和道德人格,即“怨恨情结”和“怨恨人格”。就其本质而言,“怨恨是一种有明确的前因后果的心灵自我毒害。这种自我毒害有一种持久的心态,它是因强抑某种情感波动和情绪激动,使其不得发泄而产生的情态;这种‘强抑’的隐忍力通过系统训练而养成。其实,情感波动、情绪激动是正常的,属于人之天性的基本成分。这种自我毒害产生出某些持久的情态,形成确定样式的价值错觉和与此价值错觉相应的价值判断”<sup>④</sup>。在舍勒看来,作为一种情感体验或心理感知状态,“怨恨”主要表现为报复感和报复冲动、仇恨、恶毒、嫉妒、阴险等。

舍勒认为,与传统社会相比,现代社会更容易滋生“怨恨”心态。因为,在前现代社会,“每个人都只在他的等级的范围内攀比……在这样的历史时期,上帝或天命给予的‘位置’使每个人都觉得自己的位置是‘安置好的’,他必须在给自己安定的位置上履行自己的特别义务,这类观念处处支配着所有的生活关系。他的自我价值感和他的要求都只是在这一位置的价值内部打转。”在现代社会,“实事性的职份及其价值的观念,原则上要在所有人之间的态度基础上才会展开;这态度便是希求更多、更大存在的愿望。于是,每一个‘位置’都变成这场普遍追逐中的一个暂时的起点”<sup>⑤</sup>。同时,在现代社会,“随着实际权力、实际资产和实际修养出现极大差异,某种平等的政治权利和其他权利(确切地说是受到社会承认的、形式上的社会平等权

①樊浩等《中国伦理道德报告》,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12年版,第20、22页。

②人民论坛“特别策划”组《怨恨心理解救》,《人民论坛》2011年第10期。

③转引自刘小枫选编《舍勒选集》(下),上海三联书店1999年版,第399页。

④刘小枫选编《舍勒选集》(上),上海三联书店1999年版,第401页。

⑤刘小枫选编《舍勒选集》(上),上海三联书店1999年版,第412-413页。

利)便会不胫而走。在这一社会中,人人都有‘权利’与别人相比,然而‘事实上又不能相比’。即使撇开个人的品格和经历不谈,这种社会结构也必然会积聚强烈的怨恨”<sup>①</sup>。

当前,在我国社会生活中,由于存在贫富差距拉大、社会发展失衡、社会阶层断裂、利益格局相对固化、个人上升空间被挤压、社会救助乏力等,导致各种社会排斥现象的发生,使许多人找不到出路,看不到希望,从而产生一种压抑、郁闷的情绪,产生不公平感、受伤害感、被剥夺感等心理,进而形成一种“怨”的情绪状态。如果不能有效化解这种不公平感、受伤害感和被剥夺感等,积“怨”难平,人们的“怨”的情绪状态便会转向“恨”的心理状态,形成一种“怨恨”心态。这种心态的长期积聚很可能会使一个人最终“残酷”地去报复他人和社会。2013年6月7日发生的厦门公交车纵火案致47人死亡、34人受伤,纵火案嫌犯陈水总,被警方称为“因生活不如意,悲观厌世而泄愤”的人。国内多家媒体通过采访报道拼凑了陈水总的人生碎片,其关键词包括:贫困、孤僻、沉默、古怪、爱找碴、不被重视、人际关系紧张(他曾一天拨打9次110投诉邻居)等,以及被广泛提及的直接诱因:陈水总因外出打工,低保被取消,年龄被派出所弄错,过了60岁仍办不了社保医保,长达数月的上访无济于事。

在实际生活中,由于人的主观期望及其满足的有限性,相对剥夺感以及由此滋生的“怨恨”心态,往往会成为一种普遍的社会心态。现在,不少人有一种“受害者心态”,有一种弱势心态或“自我弱势想象”。据调查,认为自己是弱势群体的,党政干部受访者达45.1%,公司白领受访者达57.8%,知识分子受访者达55.4%<sup>②</sup>。作为2012年度最热的网络流行语之一,“屌丝”(指出身卑微、相貌丑陋、收入微薄的男青年,与“高富帅”相对)一词被当代中国青年争相认领,反映了当代中国青年对于社会不合理现状及自身窘境的改变的无力感<sup>③</sup>,也折射出当代青年人的一种或许被放大的普遍性的“自我弱势想象”。“弱势”心态会诱发各种抱怨和怨恨。一些人总是站在受害者立场上,带着一种受害情绪看待社会问题和参与社会问题的讨论,总是习惯性地把自己想象成一个受害者,一个易被侵犯的弱者,总是倾向于认为其个人社会地位与其对社会的贡献相比偏低。有数据显示,在我国,近一半的公众认为与周围的人相比,自己的社会地位偏低。公众相当广泛地存在着对先富者的致富手段的正当性与合法性的怀疑心理,认为他们实际上都是靠钻法律、政策的空子,靠偷税漏税、违法乱纪先富起来的,形成“妒富”或“仇富”心理。这种“受害者心态”在社会中生成了一种怨恨情绪。生活在怨恨中的人,心灵永远不安宁。世上没有什么会让他感到满意,他对世界心灰意冷,甚至满怀敌意。

怨恨心态会减弱、遮蔽甚至泯灭人的感恩意识。近年来,我们的感恩意识出现了一些问题,也因此使感恩问题成为社会各界关注的热点话题之一。现在,“端起饭碗吃肉,放下筷子骂娘”早已成为一种普遍的社会心态。不少人无偿索取意识强烈,感恩图报意识淡薄。一些人面对父母的哺养之恩,只知被爱,不知回报,孝心和赡养观念在许多人的心目中大打折扣;一些人享受着别人带给自己的快乐,只知索取,不知奉献;一些人在处理人际关系中惟“我”为中心,只知受惠,不知回馈;一些人视国家、社会给予的关爱为理所当然,只知接受,不知责任;更有人忘恩负义,以怨报德。

感恩意识有助于消除怨恨心态。“百善孝为先”、“滴水之恩当涌泉相报”、“知恩不报非君子”、“吃水不忘挖井人”这些传统格言教诲人们,当我们受人恩惠时一定别忘了感恩。感恩就是对别人所给予的帮助表示感激,就是对他人的帮助和恩惠给予回报或回馈。感恩是一个人应具备的美德,感恩既表现为一种知恩、尊恩、敬恩的感恩意识,即意识到自己所获得的一切,除了自己的努力外,还有许多人的支持、帮助和奉献;感恩更表现为一种强烈报恩的感恩行动。拥有感恩意识,说明一个人对自己与他人和社会的关系有着正确的认识;实施感恩行动,则是一个人基于感恩意识而产生的一种责任。感恩源于心理和精神的满足,源于对人和世界的良好心态。感恩能使人少些抱怨,多些宽厚,少些仇恨,多些友善,少些对抗,多些和谐,促进人与人之间的相互信任、相互理解、相互尊重,有利于良好人际关系的形成。

(责任编辑:周文升)

<sup>①</sup>刘小枫选编《舍勒选集》(上),上海三联书店1999年版,第406页。

<sup>②</sup>人民论坛“特别策划”组《“弱势心态”蔓延》,《人民论坛》2010年第12期。

<sup>③</sup>侯丽羽《从“屌丝”流行看当代青年的社会心态》,《当代青年研究》2013年第1期。